

# 内外资股权并购如何操作？深圳内资转外资有什么要求？

产品名称	内外资股权并购如何操作？深圳内资转外资有什么要求？
公司名称	腾博国际商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福田区沙嘴路绿景红树湾一号A座1805
联系电话	19006616771 19006616771

## 产品详情

内外资股权并购如何操作？深圳内资转外资有什么要求？

随着经济全球化，我国很多企业都选择和外资企业进行合作，在合作中，外国投资者可能是出钱或者出技术等资源和国内公司进行合作，但是这又不可避免的会出让股份给对方，成为公司的股东成员，但是内资公司加入外国股东那就需要办理内资转外资，在国内内资转外资办理的手续和流程还是比较麻烦的，但是事情还是要办好的，办理流程 and 条件是哪些呢？接下来腾博国际邱先生来给大家解答一下。

内资企业转为中外合资/外资企业的条件：

- 1、外方的出资额应当达到企业注册资本的25%以上。
- 2、转型后保留的中方出资人为企业法人。保留的中方出资人为自然人时，其在原内资企业的出资应当达到一年以上。
- 3、企业经营项目符合关于外商准入领域的规定。属于国家限制项目的，应当取得省级审批机关批准。

内资企业转为中外合资/外资企业的程序：

- 1、内资企业转为外资企业，应当取得审批机关批准，持《批准证书》和批文，向原登记机关提出申请。
- 2、原登记机关对企业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查，符合规定的，在5个工作日内，将《企业类型变更登记建议函》和企业档案转交外资企业登记机构。
- 3、审批机关批准之日起30日内，申请人应当持原登记机关出具的材料，到外资企业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登记。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机构受理后，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作出核准或核驳的决定。对核准的企业，按变更登记程序办理，核发相应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，同时向内资企业登记机构回转《企业类型变更登记建议函回执》，并将变更登记资料与原企业登记档案一并归档；对核驳的，将《企业类型变更登记建议函回执》及原企业登记档案退回内资企业登记机构。

## 内资企业转为外资企业应提交的材料

### 1、向内资企业登记机关提交下列材料：

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《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》；

股东会、董事会决议；

审批机关颁发的《批准证书》及批文的复印件；

转让方与受让方及其他投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复印件；

营业执照正、副本原件；

内资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、审计报告。

法律、法规及规章规定的其他材料。

### 专业服务机构推荐：

关于腾博国际，自2005年成立至今，依靠精英团队、深厚资源、精准服务，成功为上万家企业及个人提供优质的金融与商务服务。前海优秀招商合伙人，以自贸区为起点，联通粤港澳大湾区，辐射全国，覆盖全球，现已成长为全球一站式企业高端服务提供商，拥有丰富的经验与社会资源，主要办理业务为前海企业入驻与续签、各类公司收购、变更、全金融牌照申请、会计审计业务、香港海外移民、综合金融服务和许可审批。